

中联公司-晋太分公司2026-2029年吾元区块煤层气井水拉运处理框架协议采购(二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FW-GK-0849/0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投标函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价格除外）。
8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备选方案。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最多为2家，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双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0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11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是否出	不允许。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现投标报价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13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有”或“无”，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1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须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
1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须知前附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件”星号条款规定。
16	形式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17	形式评审标准	资质、业绩信息公开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招标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招标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开标环节，投标人可在系统对话框中补充开标环节未公示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资质、业绩信息，上述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招标人将如实记录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并在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予以公开。
18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详见招标公告
19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证书（须按要求公开）	详见招标公告
20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须按要求逐项公开）	详见招标公告
21	资格评审标准	项目负责人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2	资格评审标准	技术负责人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3	资格评审标准	安全负责人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4	资格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5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3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36个月，预计服务时间 2026年8月1日至 2029年 7月 31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	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投标人具有有效的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应可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https://permit.mee.gov.cn/permitExt/defaults/default-index!getInformation.action 核实，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需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和进度： （1）甲方按季度组织验收，并签署工作量确认单、验收书； （2）费用结算：以经甲方确认的工作量确认单、验收书、考核结果及合同费用明细进行结算。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上一季度的服务费用。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承包商QHSE资格审查	投标人对照第六章承包商QHSE资格审查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打分70分及以上合格。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手续办理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的4个自然月内，应完成对应的外排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排污登记/排污许可证，或地方环保部门关于中标人对于本项目的排采水处理方式、处理工艺的认可批复等。若未能在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扣除乙方所有履约保证金。
3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财务状况 (满分：20分)	1、投标人近3年的平均净利润 100万元得10分； 100万 > 平均净利润 50万元，得8分； 50万 > 平均净利润 20万元得6分； 20万 > 平均净利润 10万元得4分； 平均净利 < 10万元不得分。 (若为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牵头人财务状况为评审主体)。 2、投标人近3年的营业总收入 500万元得10分； 500万 > 营业总收入 300万元得8分； 300万 > 营业总收入 100万元得6分； 100万 > 营业总收入 50万元得4分； 营业总收入 < 50万元不得分。 (若为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牵头人财务状况为评审主体)。 注：投标人成立不足3年的，以成立之年至今的财务数据计算。需提供完整清晰的第三方审计报告，提供不完整不清晰不得分；提供数据汇总表（汇总表须包含评审所需的财务数据）；无汇总表或汇总表与财务报表数据不一致，本项不得分。
32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公司业绩（须按要求逐项公开） (满分：45分)	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基础上，每再增加1个有效水处理服务业绩得15分，最高得45分。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仅以联合体牵头人的水处理业绩，计算得分。
33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项目管理人员	1、项目负责人：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分：15分)	1) 大专以上学历，具有3年以上5年以下水处理管理经验得4分； 2) 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超过5年水处理管理经验，得8分。 2、技术负责人： 1) 大专以上学历，具有3年以上5年以下水处理管理经验得3分； 2) 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超过5年水处理管理经验，得7分。 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及“主要人员简历表”填写完整；提供人员毕业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34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投标人对项目的承诺 (满分：20分)	1、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的1个自然月内，应完成对应的外排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排污登记/排污许可证或地方环保部门关于中标人对于本项目的排采水处理方式、处理工艺的认可批复等，得20分； 2、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的2个自然月内，应完成对应的外排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排污登记/排污许可证或地方环保部门关于中标人对于本项目的排采水处理方式、处理工艺的认可批复等，得15分； 3、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的3个自然月内，应完成对应的外排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排污登记/排污许可证或地方环保部门关于中标人对于本项目的排采水处理方式、处理工艺的认可批复等，得10分； 4、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的4个自然月内，应完成对应的外排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排污登记/排污许可证或地方环保部门关于中标人对于本项目的排采水处理方式、处理工艺的认可批复等，得5分； 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5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项目情况与技术措施 (满分：16分)	提供的内容完整：涵盖组织机构、职责、进度计划、人员计划、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目标及保证措施、文明措施共8项内容。 单项内容描述清晰全面，符合项目要求，单项得2分； 单项内容描述基本清晰，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单项得1分； 单项内容缺失或描述存在错误，单项得0分。
36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水处理方案 (满分：20分)	1、方案突出，针对不同的处理标准而采用的处理工艺或处理过程描述清晰且有可行性，得15-20分。 2、方案合理可行，针对不同的处理标准而采用的处理工艺或处理过程有一定的可行性，得8-14分。 3、方案存在不足，但仍可实施，得1-7分。
37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满分：18分)	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完整，涵盖HSE管理机构、岗位职责，风险识别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应急预案、安全资源配置6项内容。 单项内容描述清晰全面，符合项目要求，单项得3分； 单项内容描述基本清晰，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单项得1分； 单项内容缺失或描述存在错误，单项得0分。
38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特殊天气拉运保障措施 (满分：10分)	1、有特殊天气拉运保障措施，且具备较强的有效性和可实施性，得7-10分。 2、有特殊天气拉运保障措施，但有效性和可实施性一般，得4-6分。 3、特殊天气拉运保障措施不具体，但仍可实施，得1-3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9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污水处理站建设运营案例 (满分:13分)	1、投标人提供1个撬装水处理设备建设成功案例,得4分;须提供撬装水处理设备对应的环评批复资料。 2、投标人每提供1个污水处理站或污水处理项目运营案例得3分;最高得9分。须提供运营合同、验收资料(月度、季度、年度选1个即可)、结算发票(月度、季度、年度选1个即可)
40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拉运车辆 (满分:8分)	拟投入的拉运车辆应为在检验有效期内的自有罐车、单台车核定载质量12000kg、车辆注册日期不早于2021年1月1日。须提供车辆明细表、车辆行驶证原件的完整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为联合体投标,由其他联合体成员提供。每提供1辆得2分,最高得8分。
41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车辆驾驶人员 (满分:15分)	车辆驾驶人员 1)年龄在55周岁内,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具有机动车驾驶证,准驾车型B2及以上,工作经验3年及以上(自取得B2及以上驾驶证之日开始计算)。须提供驾驶人员花名册、人员身份证、驾驶证扫描件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为联合体投标,由其他联合体成员提供。每提供1名得3分,最高得15分。
42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43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4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投标须知前附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件”星号条款规定。
45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1、符合分项报价表给出的范围及数量。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格式(以系统下载的xlsx版为准),不得随意更改报价表的内容、顺序等,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人须根据拉运距离进行合理报价。拉运部分单价须与拉运距离成正比,即拉运距离越远,拉运单价越高。若投标人报价违反上述报价要求,将导致投标报价无效,并否决其投标。
46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分项报价表缺漏项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分项报价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
47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价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